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2 年 1 月 16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同仁街 6 號觀塘政府合署 3 樓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                    |            |
|--------------------|------------|
| 洪錦鉉先生 (主席)         | 麥富寧先生      |
| 張琪騰先生 (副主席)        | 顏汶羽先生      |
| 陳國華先生, MH          | 柯創盛先生, MH  |
| 陳華裕先生, MH          | 潘任惠珍女士, MH |
| 陳耀雄先生              | 蘇冠聰先生      |
| 張順華先生              | 蘇麗珍女士, MH  |
| 蔡澤鴻先生              | 施能熊先生      |
| 符碧珍女士              | 譚肇卓先生      |
| 馮美雲女士              | 鄧咏駿先生      |
| 簡銘東先生              | 謝淑珍女士      |
| 郭必錚先生, MH          | 黃春平先生      |
| 黎樹濠先生, BBS, MH, JP | 黃帆風先生, MH  |
| 呂東孩先生              | 葉興國先生, MH  |
| 馬軼超先生              | 姚柏良先生      |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       |                    |
|-------|--------------------|
| 徐耀良先生 |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李賢斌先生 |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韓祖耀先生 |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
| 朱嘉傑先生 |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1        |
| 陳木利先生 |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觀塘)       |
| 陳就成先生 | 警務處觀塘區代表           |
| 馮志偉先生 | 警務處秀茂坪區代表          |

## 秘書

鄭向晴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缺席者：

## 委員

陳汶堅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馮錦源先生

黃啟明先生

何啟明先生

##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 **II. 成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工作計劃小組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2012 號)**

3. 秘書介紹有關文件。
4. 委員通過成立與委員會會期同時屆滿的工作計劃小組，並由主席擔任第一次工作計劃小組會議召集人。工作計劃小組成員將於第一次會議選出主席。

### **III. 觀塘區道路及與道路建築有關的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2012 號)**

5. 一名委員對工程編號 726TH/B 的進度表示不滿，並查詢工程的最新進度。
6.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回應有關工程正由路政署工程部進行研究。

7. 路政署陳木利先生回應署方正就有關工程檢討現場環境，進行前期的研究，詳細資料將於會後提供予各委員。

(會後補註：路政署已向各委員提交有關工程的進度報告。)

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  
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3/2012 號)**

9. 四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9.1 查詢工程編號 KL/11/02431 行人過路設施的工程是否為加建交通燈；

9.2 查詢工程編號 KL/10/02901 地點是彩興里或彩興路；

9.3 表示文件中部分工程出現多於一次，但所顯示的工程進度卻不一樣，要求得知工程編號 KL/10/01029 的實際進度，以及實際交通情況有否得到改善；

9.4 查詢工程編號 WR/11/01915 為何要待今年 12 月才能完成；

9.5 表示文件的資料有不少部分重複，建議署方向各委員提供修訂本；以及

9.6 表示文件提及的工程項目地點未夠具體。

10. 路政署陳木利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10.1 工程編號 KL/10/01029 已 100%完成；

10.2 工程編號 WR/11/01915 的預期完工日期應為 2011 年 12 月，工程現時已 100%完成；以及

10.3 工程編號 WR/11/02062 的預期完工日期應為 2011 年 12 月，工程現時已 100%完成。

11.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11.1 工程編號 KL/11/02431 行人過路設施的工程為於現有行人輔助線位置加設交通燈；

11.2 署方將於會後就工程編號 KL/10/01029 的成效與有關委員解說；以及

11.3 下次會議起將加入工程設計圖作附件，令工程資料更具體及全面。

12. 主席表示文件部分內容重複，促請有關部門擬備下次會議的文件時可以更為謹慎。

13.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2011/2012 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4/2012 號)

14. 秘書介紹有關文件。

15.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 其他事項

建議於安德道加建斑馬線

16. 一名委員建議於安德道牛頭角上邨常悅樓面向聖公會基顯小學的路口加建斑馬線，並表示會把有關建議的詳情去信運輸署。

17.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回應，署方將按信件建議作詳細研究，再回覆有關委員研究的結果。

城巴服務變動

18. 一名委員表示，近期一條往來沙田第一城與匯景花園的城巴路線服務有所變動，但委員事前並不知情。委員查詢城巴每有服務變動會否事前諮詢委員會意見。

19. 運輸署韓祖耀先生回應，會向負責城巴 61R 線的同事作出轉達，並會要求有關同事於會後聯絡有關委員。

#### 與九巴進行交流活動

20. 一名委員建議委員會在下次會議前與九巴進行一次交流活動。

21. 主席表示，委員會將爭取於 2 月與九巴進行有關活動，讓委員向九巴表達意見。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安排委員於 2 月 27 日參觀九巴九龍灣車廠並與九巴職員交流意見。)

#### 藍田隧道的最新進展

22. 一名委員關注藍田隧道的最新進展，希望有關部門能於下次會議向委員會提交有關的資料。

23.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回應有關的工程由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運輸署共同負責，可考慮由秘書處邀請部門代表於下次會議介紹工程的最新進展。

(會後補註：土木工程拓展署已在 2 月 2 日觀塘區議會會議上介紹將軍澳－藍田隧道的建議方案，有關方案詳見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4/2012 號。)

#### 建議於開源道加設行人過路設施

24. 一名委員建議於開源道觀塘廣場與鱷魚恤中心的路口加建行人過路設施。

25.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回應，於該處加建交通燈恐會造成開源道迴旋處一帶交通擠塞，加上附近亦已設有行人天橋，署方因而否決了有關的建議。

#### 康寧道與振華道交界小巴衝燈情況

26. 一名委員表示，康寧道與振華道交界落山方向小巴衝燈情況嚴重，多次幾乎釀成交通意外，希望運輸署於該處增設快相機。

27.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回應署方會積極研究是否適合於該處加建快相機。

## 樂華邨巴士脫班問題

28. 一名委員不滿九巴因職員請病假而導致近期樂華邨巴士經常脫班。

29. 運輸署韓祖耀先生回應，就個別路線出現脫班的情況，署方已安排調查，以監察九巴服務。署方亦已提醒九巴必須確保有足夠的司機維持服務。

## 2012/13 年度觀塘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

30. 兩名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30.1 關注有關文件的提交時間；

30.2 建議運輸署先聽取委員會意見，經研究後才提交有關計劃的文件；

30.3 不滿運輸署漠視委員會的有關意見；以及

30.4 建議委員會與運輸署或公共運輸營辦商商討有關公共交通問題前先舉行工作會議，讓委員交流各區的需要。

31. 運輸署韓祖耀先生回應會向巴士及鐵路科轉達委員的意見。

32. 主席表示，委員會將爭取有關文件於 2 月份內提交委員參閱。如委員參閱後有意見欲先向運輸署反映，他亦會爭取讓委員與署方於下次會議前先行交流。另外，主席亦強調委員會於會議外與運輸署緊密溝通的重要性，有助明瞭及解決各區的交通問題。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在 1 月 20 日以委員會名義去函運輸署，請署方於 2 月內提交有關文件予委員參閱。)

## 改善牛頭角道近金和樓交通狀況

33. 一名委員查詢有關部門有否就改善牛頭角道近金和樓交通狀況作詳細規劃。

34.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承諾署方會再研究有關地段的交通設施安排。

## 改善工業區交通問題

35. 一名委員強調工業區需要徹底和詳細的交通規劃，以改善現時經常出現交通擠塞及人車爭路的情況，配合社區日後的需要。

36.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回應時指出，就九龍灣工業區而言，為使人車分隔，當局已有計劃在九龍灣港鐵站至 MegaBox 之間興建行人天橋；至於觀塘工業區，他表示隨著啓德的發展，有關方面在該區日後亦會進行部分交通改善工程。他歡迎委員向署方提出建議。

## 農曆新年前後對違例泊車情況處理

37. 一名委員關注運輸署及警方對農曆新年前後觀塘區違例泊車情況的處理，避免因違例泊車而釀成交通意外。

38. 運輸署朱嘉傑先生回應，署方會與警方緊密合作，特別留意觀塘區違例泊車的黑點，避免意外發生。

(會後補註：1月22日至1月25日期間，警務處觀塘區及秀茂坪區向違例泊車人士合共發出553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及92個口頭警告，嚴厲打擊違例泊車。)

## VII. 下次會議日期

39. 下次會議定於 2012 年 3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4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1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2 年 3 月 29 日獲得通過。

簽署：

秘書：



鄭向晴

簽署：

主席：

洪錦鉉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2 年 2 月